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来机电”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克来机电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尽职调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6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克来机电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8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80,000,000.00元，期限6年，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327,547.17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9年12月6日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864号《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克来机电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	19,886.00	18,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合计	19,886.00	18,000.00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先通过自筹资金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和置换前期投入。公司采用专款专用、专户存储的方式来管理募集资金。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提前实施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克来机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1,569.62 万元，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913 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金额
1	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	1,569.62
	合计	1,569.62

四、募集资金置换和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569.62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发表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569.62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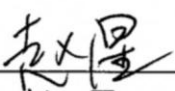
五、保荐机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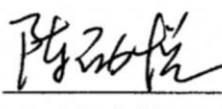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克来机电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

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克来机电实施该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赵 星


陈劭悦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20年1月2日

